

东南大学文件

校发〔2023〕134号

关于刘志远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校区，各院、系、所，各处、室、直属单位，各学术业务单位：

因工作需要，经研究决定：

刘志远同志任卓越工程师学院副院长，免去其交通学院副院长职务，职务任免时间从2023年7月4日起算。

东南大学

2023年7月12日

（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各党工委，各基层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，党委各部、
委、办，工会、团委。

东南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23年7月12日印发
